

# 南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南住建〔2020〕501号

---

## 南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做好 第17届中国—东盟博览会 中国—东盟商务 与投资峰会期间全市建筑工地重点区域 环境整治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第17届中国—东盟博览会 中国—东盟商务与投资峰会（以下简称“两会”）将于2020年11月27日至30日在我市举行，为了营造整洁、优美、和谐的市容环境，迎接即将到来的“两会”，根据《南宁市服务第17届中国—东盟博览会 中国—东盟商务与投资峰会工作方案》（南博组发〔2020〕2号）的有关要求，并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就做好“两会”期间我市建筑工地环境整治工作通知如下：

一、11月24日24时至30日24时，全市建成区范围内所有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一律停止土方开挖、土方运输、

道路挖掘等扬尘作业；11月24日24时至30日24时，绕城高速内商品混凝土搅拌站、采石场等生产企业暂停生产作业。

二、11月24日24时至30日24时，南宁国际会展中心、荔园山庄、广西体育中心体育馆周边1000米地段范围内的在建工地停工整治，其他在建工地暂停大型机械作业、混凝土浇筑等易产生噪音施工作业。

三、因技术原因无法停止作业的地铁盾构暗挖工程、水电气保障抢修工程在11月26日24时前可正常施工，11月26日24时至30日24时期间停工整治，并做好工地及周边环境安全和文明施工的检查整改工作。

四、“两会”活动建筑工地环境整治期间，相关单位要做好建筑工地及周边环境安全和文明施工的检查整改工作。各类材料的运输车辆严格按照限定时段和限定路线行驶，冲洗干净后方可上路，禁止污染城市道路。

五、各在建工地和待建场地实行封闭管理，并做好以下工作：

（一）工地围挡（墙）应保持外观整洁无破损，美化形式、色彩符合规划街景要求。

（二）脚手架搭建必须符合施工规范并保持完好。

（三）安全网必须采用密目式围网并绑扎牢固，完整无损。如有破损、积尘，应及时更换或清洗。

（四）拆除或更换陈旧、残缺的宣传广告、标语和条幅，施工围挡按要求开展“两会”公益广告宣传工作。

（五）立即全面开展文明施工和环境卫生清洁工作，及时洒水保洁，做好施工环境降尘，保持施工工地卫生、清洁，周边环境整洁、有序。

本通知下发后，各相关单位要立即抓紧落实，市住建局将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督查组进行督查，未按本通知要求落实的，将予以严肃处理。

南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年11月20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

南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

2020年11月21日印发